

# 紮根固本—— 對國立教育研究院的期許

p. 20-24

黃嘉雄／國立臺北師範學院  
課程與教學研究所所長

與我年紀相仿的臺灣壯年們，大都會對國立編譯館懷抱著感恩之情，因為她所編輯出版的教科書是我們童稚之年的主要讀物；或許，大多數的人甚至跟我的童年成長經驗一樣，教科書幾乎是自己啓蒙的唯一讀本，而國立編譯館則是當時國民中小學教科書的唯一出版者。所以，稱呼國立編譯館為民國五十至八十年代的臺灣學童啓蒙者，並不為過。

然而，受到時代變遷的影響，國立編譯館即將卸下重擔，併入國立教育研究院。國立教育研究院誕生後，國立編譯館將成為歷史——臺灣教育發展史中的重要篇章。

教育部為回應前行政院教育改革審議委員會所提教育改革總諮議報告書的建議，特組成「教育研究院籌設規劃小組」（因當時尚未決定教育研究院的屬性，故未冠以國立兩字），於民國八十七年底至八十八年間負責

規劃教育研究院的組織體系、研究中心設置、人員編制、設院地點、經費預估、組織條例草案研擬及與相關單位的整併等細節事宜。我忝為當時規劃小組的一員，並負責主筆草擬籌設計畫書，俾供教育部、行政院決策及立法院審議，以便正式設立籌備處。雖然籌備處正式成立後，已不再與聞相關籌設規劃事項，但總覺得對她懷有一份極為濃厚的情感，值此國立教育研究院即將誕生之際，乃欣然承藍順德館長之囑託，寫下我對她的期許。

我對國立教育研究院的期許，圍繞著一個中心思維「紮根固本」，希望她的設立能為臺灣的教育發展紮下深根，鞏固基礎；也期望她的研究重點、研究方向和發展策略，能以臺灣教育進步與發展所需的學術根基作為主軸，而避免將有限的人力與資源投入於細微末節。

## 以國民教育階段為研究重點

國民教育是各級各類教育的基礎，國民教育成效良好則往後的各級各類教育自然易於開花結果。是以，國立教育研究院的研究重點，尤其是初創時期應以國民教育階段為主，行有餘力則再往下研究學前教育及往上延伸至高中、技職和師資培育等階段之教育。至於高等教育階段，因大學本身即是學術取向極濃厚的自主化體系，故其教育發展的目標、內容

和策略，宜由各校組

團隊，或性質相

近之學門、學

系合組跨校研

究群，或者委

託專業團體及

學術機構進行

研究。國立教

育研究院實勿

須將高等教育

列為研究重

點，唯事關中小學教育進步與發展的師資培育，倒是可列為往後研究的重點之一。

## 以學習為核心構思研究方向

在研究方向或主題的規劃，乃至於院內各研究中心的設置方面，最根本的思考方向應是以學習為核心。因為教育是因學習而生，一切教育制度

與措施的安排，應源自於對學習現象的了解。

首先，最應該研究的是因何而學及學什麼的問題，亦即是課程目的與課程內容的問題。有關此方面的研究，可加強未來學、文化分析、課程理論和行為發展等之研究。未來學用以展望人類社會發展的未來趨勢，其可協助發展有助學習者參與未來生活所需的課程，避免課程往往祇是反映過

往人類文化精髓的現象。文

化分析則可對臺灣社

會的各種次級文化

體系，諸如政治

、經濟、語言

符號、宗教、

倫理道德、藝

文生活、休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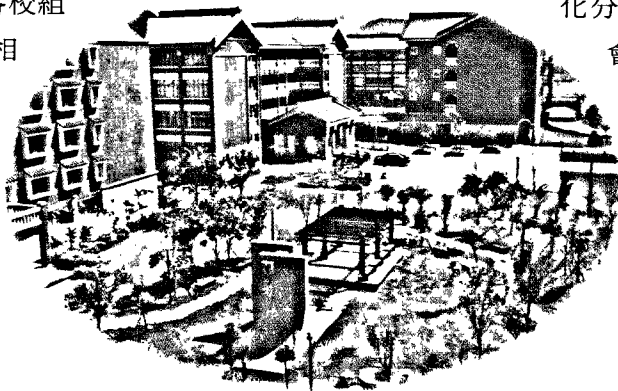
習性和科技發

展等次級文化

之特性進行分

析，以作為學

習內容選擇的重要參考來源。各種課程理論對於課程的本質、目的、組織和方法提供系統化的了解、解釋和預測，亦應列為研究之重點。而課程的安排必須配合學習者的發展與需求，故學習者行為發展的研究，包括身體與肢動、認知方式、人格與道德行為、態度與興趣、人群關係等發展方面的研究與了解，可使課程的內容與學



國立教育研究院景觀（國立教育研究院籌備處提供）

習者的發展層次建立最佳的聯結。

其次，環繞著學習為核心的研究方向，尚須研究學習是如何發生及如何據以協助學習的問題；亦即，學習理論與教學理論的研究。人類的學習現象極為複雜，有些是刺激、反應與增強間的不斷聯結，有些是模仿與練習，有些是對原理原則的了悟，有些則是深層的內在思考與推理。到底各種學習如何發生？各種不同的學習內容，如語言符號、數理邏輯、肢體動作、美學表徵和價值德行等的最佳學習策略為何？這些都是建構學習理論並據以發展教學理論的研究重點。

最後，是學習結果如何評量的問題，尤其是那些工具與方法最能有效如實測量學習者各類行為表現的問題。唯有發展出有效的測量工具與方法，才能測量學習者的起始行為，據以提供適性的課程與教學，進而評定學後表現，提供進一步的補救教學或加深加廣的學習。

要言之，未來國立教育研究院應圍繞著學習為中心思考未來的研究主題與方向，而其中最根本的是課程、學習、教學和評量的研究。

### 以建構本土化的教育學作為研究發展的指針

除了以國民教育階段為重點，並環繞著學習為核心構思研究方向與主

題外，未來的國立教育研究院在進行與發展研究時，更應以建構本土化的教育學和教育理論作為發展的指針。

這裡所謂的本土化，並非棄絕他國或國際上的各種主流教育學理，而是將國際上的重要教育學理，以臺灣地區為樣本重新檢驗其合理性，予以適當的修正，以發展出適用於臺灣地區的教育學理。若能由臺灣地區的研究，創發出引起國際矚目的教育學理，當然更佳。舉例言之，國內教育界很熟悉皮亞傑的認知發展論和郭爾保（或譯柯伯格）的道德認知發展論，但皮亞傑和郭爾保的理論皆是以西方學童或西方文化為樣本或背景所建構出的發展理論，而就臺灣地區學童的認知發展和臺灣地區道德文化的特性而言，到底是否適用皮亞傑和郭爾保的研究結果，實有必要以臺灣地區的學童為樣本，進行長期的實證性研究，以建立臺灣地區學生的認知與道德認知發展常模，而非盲目的移植借用，這就具有本土化精神。

過去數十年來，臺灣地區的教育研究與改革常受到西方主流教育思潮與學理的影響，不但制度措施，甚至連教育的詞彙概念，乃至於思考模式皆受到影響，這使得臺灣的教育研究和教育改革，常帶有相當濃厚的被殖民化現象，希望國立教育研究院的成立，能扭轉此種現象。

### 加強長期性研究並重視資源整合

欲對學習和教育現象進行根本的了解和解釋，並建構本土化的教育學理，則需規劃長期性研究。若研究重點和主題經常更換，絕無法達成此種目標，基本研究是無法於短期內達成的。因此，未來國立教育研究院和各研究中心的主事者，宜領導、甚至要求研究人員擬訂並從事長期性研究計畫，不可令其任意變更研究的方向與主題。

為了支持長期的基礎性研究，資源的有效投入與整合非常重要。而資源的範圍，至少包括經費、人力、時間和資訊。在經費上，宜使之投入於長期性研究，並確保長期無虞缺乏；在人力上，除院內專任研究人員外，亦可邀院外教育學術機構人員參與長期性主題的研究，或者委託院外人員進行某部分研究；在時間上，宜給予研究人員較寬裕的時間，或避免其雜務纏身而影響研究之順利進行；在資訊上，院內宜設置教育資訊專責單位，蒐集國內外教育研究資訊，建立教育資料庫，隨時供院內研究人員及國內外學者方便地選用，並傳播研究成果。

### 以研究成果引導政策走向，而非以政策指導研究方向

國立教育研究院籌設規劃過程中，有一項重大的爭議，即她的屬性應為

隸屬於行政體系下的國立單位；或者，屬較具獨立性的財團法人為佳。所以有此項爭議，是有些學者擔心若教育研究院隸屬行政體系，則其研究方向或研究結果可能易受到政治的不當干預，或受到政策的過度牽引，致失去其理想性。目前既已將教育研究院定位為國立單位，則該思考如何避免此種疑慮的產生。對此，我的意見是將政府與國立教育研究院的關係，定位為決策者與獻策者的關係，而非導演與演員的關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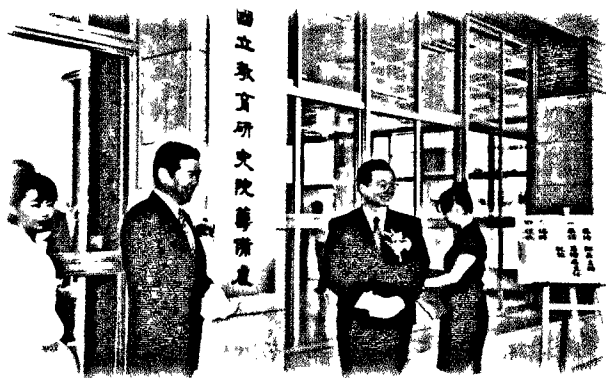
政府雖然給予國立教育研究院各項資源，但那是全民的資源，而非某一政權的資源，政府應給予國立教育研究院充分的自主性以發展其研究方向，教育行政機關不應常因政策的需要而不斷地交下研究的任務與主題。相反地，政府的教育決策人員，應根據國立教育研究院的研究成果，形成並制定教育政策。更具體的做法，可由行政院長和教育部長率教育部的一級主管及各縣市政府的教育局長，每年安排二至三天的時間，聽取國立教育研究院的研究成果簡報，以為其從事教育政策決定的參考。如此一來，則國內教育決策的合理性更能獲得提升，國立教育研究院的研究成果也能有效推廣。

### 避免委辦太多的行政業務

目前即將成立的國立教育研究院，係由國立編譯館、國立教育資料館、教育部臺灣省國民學校教師研習會和若干教育部內的委員會整併而成。但原先這些機構均各自辦理若干行政業務，如國立編譯館負責編審教科書，研習會辦理教師研習和在職訓練，若這些業務隨著國立教育研究院的成立而移轉，則人力有限的國立教育研究院豈有餘力推動或進行各種教育的長期性基礎研究？故教育部應將這些被整併機構的行政業務，改由其他機構或部門辦理。例如，教科書審查的行政業務可由各主管司辦理，教師進修

可由各縣市的教師研習中心或各師資培育機構辦理，教育部提供必要的經費協助即可。不但如此，未來教育部不可將國立教育研究院視為其推動行政業務的人力資源中心，否則國立教育研究院設置的初衷與理想，將消失殆盡。

我心目中的臺灣學童啟蒙者——國立編譯館，即將走入歷史；而我理想中的臺灣教育紮根者——國立教育研究院，即將誕生之際，爰提出對她的這些期許。希望她的誕生能為臺灣教育紮下深根，期盼她的成長也以教育的根本為發展主軸。



國立教育研究院籌備處掛牌儀式檔案照片，左為教育部楊前部長朝祥，右為國立教育研究院籌備處吳前主任清基（國立教育研究院籌備處提供）